

焦作技师学院学生综合素养提升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焦财磋商采购-2026-34



采 购 人：焦作技师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英格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优化和提升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政策

(2025 年 12 月 30 日修订版)

一、免收采购文件费，全面取消投标保证金。

二、履约保证金。结合项目性质和特点决定是否收取，原则上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的不超 3%，且不得收取现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三、质量保证金。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不得收取质量保证金或将未支付款项作为质量保证金。工程项目收取不得超 3%，且不得以现金形式收取。

***四、在政府采购中落实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要求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

五、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原则上全部预留给中小企业；对于超过前述金额的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实施评审价格扣除支持小微企业。货物服务类项目的价格扣除提高至 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价格扣除提高至 6%。

六、落实政府采购支持创新产品政策，加大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重点新材料、首版次软件等创新产品和服务的采购支持力度，采购人可依法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七、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支持绿色建材和绿色建筑发展；优化高校和科研院所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流程。

八、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负面清单制度，供应商资格、采购需求及商务条款、评审因素等不得有影响公平、公正和充分竞争的行为。

***九、落实“两个公平竞争审查制度”。**

（一）落实《关于进一步完善政府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通知》，将《焦作市政府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编入采购文件扉页；

（二）落实《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中标结果公平性审查工作的通知（焦财采购函〔2025〕13号）》，将《焦作市政府采购中标结果公平性审查自查表》作为中标结果公示及合同备案的必备材料。

十、评标结果确认时限。鼓励自评标（评审）结束后应 1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鼓励 1 个工作日内公告结果，同时发送中标（成交）通知书。

十一、合同签订时限。鼓励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性）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合同公告和备案时限。鼓励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完成。

十三、项目验收。鼓励自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鼓励验收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出具《验收报告》，并在焦作市政府采购网公告验收结果。

十四、资金支付。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及时支付资金，不得因机构变更、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原因拒绝或延迟资金支付。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若发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按以上政策执行的，可按项目归属地向同级财政监督部门举报反映。

监督单位	监督电话	电子邮箱
焦作市财政局	0391-8866638, 8866636	jzscgb@163.com
解放区财政局	0391-2519285	jfcg2519285@126.com
中站区财政局	0391-2941311	zzzfcg@126.com
马村区财政局	0391-3958812, 13569188516	mczfcg@163.com
山阳区财政局	0391-2996117, 2111675	syqcgb@163.com
高新区财政局	0391-3566505, 3566015	jzgxqczj01@126.com
修武县财政局	0391-7188950	jiaozuo018@163.com
博爱县财政局	0391-8683273	zfcg2000@126.com
沁阳市财政局	0391-5611799, 5637651	qycgb@163.com
温县财政局	0391-6197778	wxzfcgb@126.com
孟州市财政局	0391-8156680	mzscgb@163.com
武陟县财政局	0391-7290461	wzxcgb7290461@163.com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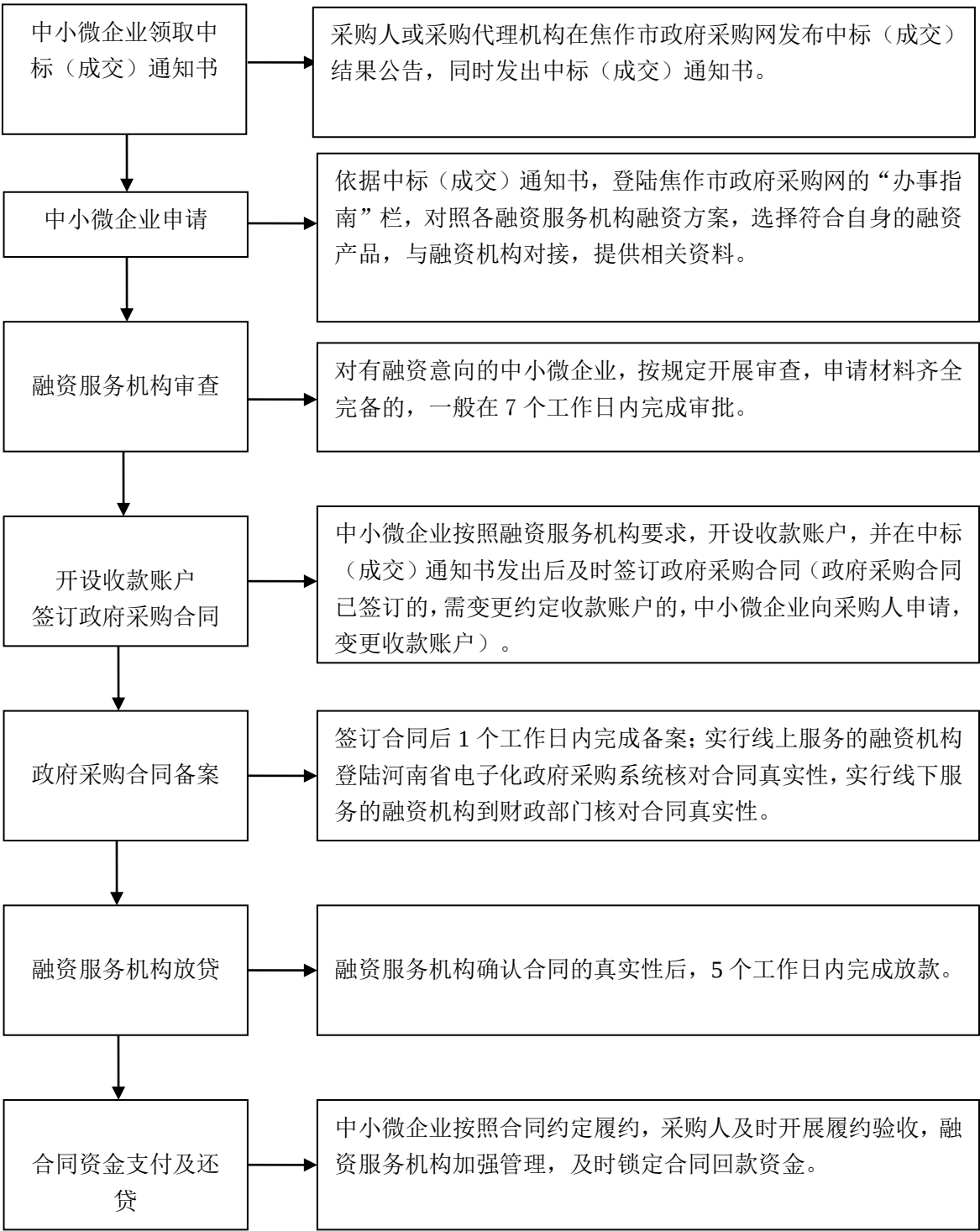
为充分发挥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有保障的优势，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针对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焦作市财政局联合有关部门推出了以政府采购合同预期支付能力为信用的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并中标（成交）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融资业务的服务机构申请融资贷款，融资服务机构以信贷政策为基础提供无抵押、免担保、低利率的融资产品。

市直预算单位在政府采购项目发放中标（成交）通知书的同时，须向中标供应商发送《焦作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贷款意向调查函》；中标供应商填写调查函后，由预算单位在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同步上传至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的供应商，有融资意向的，可登陆“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s://jiaozuo.zfcg.henan.gov.cn/>）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看各融资服务机构的融资产品，同时可在线向融资服务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服务机构按照程序向您提供便捷、高效、优惠的贷款服务。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操作流程



融资服务机构名单

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周文静	0391-2878135	焦作市民主南路 88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申长平	0391-8825171 13938195906	焦作市丰收路 159 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黄炳杰	0391-3294113 18317269875	焦作市建设东路 152 号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市分行	于 洋	15903910344	焦作市火车站北广场售票厅西邻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周建林	15893053027	焦作市山阳区迎宾路 1 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刘建刚	15993782727	焦作市人民路 669 号锦江现代城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张继峰	0391-8787962 15225817285	焦作市塔南路 1736 号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张嘉强	0391-8653785 13203910032	焦作市塔南路 1736 号嘉隆金融中心

备注：融资服务机构名单和人员联系方式会随时变化。具体情况可登录“焦作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

焦作市政府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焦作技师学院学生综合素养提升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焦财磋商采购-2026-34	标段	/
采购人	焦作技师学院	联系人	任钧营
		联系电话	18300621772
代理机构	河南英格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杨文军
		联系电话	0391-3557288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采购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采购意向。	☒ 有 ☐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政府采购的条款。	☐ 有 ☒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 有 ☒ 无	
4	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	☐ 有 ☒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有 ☒ 无	
6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 有 ☒ 无	
7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有 ☒ 无	
8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 有 ☒ 无	

9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 有 ☒ 无
10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供应商。	☐ 有 ☒ 无
11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 有 ☒ 无
12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 有 ☒ 无
13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 有 ☒ 无
14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投标报名、采购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 有 ☒ 无
15	就同一采购项目向潜在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有 ☒ 无
16	采购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 有 ☒ 无
17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 有 ☒ 无
18	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妨碍公平竞争的情形。	☐ 有 ☒ 无
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代理机构（公章） 采购人（公章）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4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8 -
一、说明	23 -
1.适用范围	23 -
2.定义	23 -
3.合格的供应商	24 -
4. 投标费用	24 -
5.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25 -
6.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25 -
二、磋商文件	25 -
7.磋商文件构成	25 -
8.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6 -
三、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26 -
9.要求	26 -
10.响应性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28 -
11.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28 -
12.响应性文件格式	28 -
13.投标报价	28 -
14.投标有效期	29 -
15.响应性文件的签署、盖章	30 -
四、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30 -
16.响应性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0 -
17.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0 -
五、开标与评标	31 -
18.开标	31 -
19.评标	32 -
20.资格性审查	32 -
21.符合性审查	32 -
22.本次磋商进行不少于 2 轮次报价	34 -
23.比较与评价	34 -
24.评标方法和标准	35 -
25.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39 -
26.废标条款	40 -
六、授予合同	40 -
27.成交通知	40 -
28.签订合同及合同的执行	40 -
七、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41 -
29.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41 -

八、质疑与投诉.....- 41 -

 30.质疑与投诉.....- 41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44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57 -

第五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64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焦作技师学院学生综合素养提升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焦作技师学院学生综合素养提升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8月11日8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性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焦财磋商采购-2026-34
- 2、项目名称：焦作技师学院学生综合素养提升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280000.00元

最高限价：128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 (元)
1	焦公资采购 F2026—110 -1	焦作技师学院学生综合 素养提升服务项目	1280000.00	1280000.00	是	128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全面落实素质教育,实施“爱与陪伴”教育模式，推广高效融合“三全育人”与“五育并举”、实用性和创新性兼具的实践路径。驻校教官 24 小时驻校，和学生吃住在一起，负责学生生活园区内全部住校学生的安全、服务与育人工作。确保学生安全，促进学生发展，协助打造学生自我管理机制。

- 6、合同履行期限：服务周期一年，年度考核合格后可续签一年，最多续签二次。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

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2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型企业生产场地为同一地址的，销售型企业之间股东有关联的，一律视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出资人信息查询网页截图证明【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3.4 能按照要求在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完成相关人员的培训并进驻学校（提供承诺函）；

3.5 项目实施工作必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不准整体分包、转包（提供承诺函）；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以上第3.2条由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查询结果。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7月28日至2026年8月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 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 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不见面开标），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请登陆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进行网上下载磋商文件；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年8月11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性文件须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iaozuo.gov.cn/>）”网站-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年8月11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焦作市人民路889号阳光大厦B座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1号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及视频》和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请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

2. 请各投标供应商提前办理 CA 数字证书，并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上传。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请各投标供应商提前上传，因未能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 按要求进行网上获取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者视为无效标。

4. 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0512-58188538，服务 QQ:4008503300, 服务时间：周一至周五 8:00-17:30（北京时间）。

5.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及视频”。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焦作技师学院

地 址：河南省焦作市山阳区丰收东路 2188 号

联系人：任钧营

联系方式：183006217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河南英格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焦作市山阳区新城街道建设东路古楼北六号

联系人：杨文军、李思英

联系方式：0391-3557288、18003916828、1360389232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任钧营

联系方式：1830062177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内 容
1	采购人	焦作技师学院
2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英格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	采购项目名称	焦作技师学院学生综合素养提升服务项目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报价范围	供应商所报总价应包括其履行本项目合同（如果成交）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投入的全部人工成本、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
7	项目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项目预算金额：1280000.00 元。 最高限价：1280000.00 元 供应商应有明确报价，超出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的做无效标处理。
8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9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0	现场考察	☒ 不组织，各供应商自行考察 ☐ 组织，考察时间： 考察集中地点：
11	磋商保证金	1. 磋商保证金：2.56 万元（ 暂不缴纳 ） 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追索磋商保证金人民币 万元，并予以没收，供应商应作出相应承诺（保证金承诺书格式见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中）： （1）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或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性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 供应商违反上述规定且拒不支付磋商保证金的，采购人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追索磋商保证金。
12	响应性文件的份数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jz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2.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提供会员系统上传的非加密响应性文件纸质版叁份。
13	响应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电子响应文件 (1) 经过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2)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3)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
14	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jz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5	磋商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响应文件，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供应商无需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

		面开标手册》。
16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是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名。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18	偏离	本项目不允许重大偏离
19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20	签订合同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1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1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信息 A. 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B.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为依据。其中企业的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判定依据为最近一年度的财务审计

		报告，企业从业人员总数判定依据为缴纳统筹人员总数。 C.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D.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3	授予合同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4	付款方式	每月学保处完成月度综合考核，考核合格后按季度结算。
25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	1. 本项目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执行《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计价规范计取，由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 支付方式：现金或转账。
26	解释权	此磋商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未尽事宜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存在争议时，可以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解决争议；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时，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应对

		磋商文件做出澄清，并承担相应责任，磋商小组应当依据该澄清评标；磋商小组对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澄清不承担责任，认为有必要的，可将该澄清情况写入评标报告。
备注：磋商文件中如有文字和图片等内容前后表述不一致的以须知前附表为准。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磋商文件第一部分“磋商公告”中所述的项目。

2. 定义

2.1 “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采购的机构：河南英格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2 “招标人（采购人）”系指焦作技师学院。

2.3 “供应商”系指按磋商文件规定取得磋商文件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4 “成交供应商”系指依据本磋商文件规定经磋商小组评审被最终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5 “货物（服务）”系指磋商文件中所述所有货物（服务）及相关服务。

2.6 “法定代表人”系指法人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上）上注明的法定代表人；如为其他组织或个体经营者参加投标的，指营业执照上注明的负责人或经营者。

2.7 “重大违法行为”系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业停产、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8 通知：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公告相关的网站上发布形式，向各供应商发出。

2.9 “不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

- （1）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满三年的除外）；
- （2）被各级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 （3）被各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 （4）被各级法院列入失信名单的（已依法解除的除外）；
- （5）不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6〕125号）相关规定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项目要求的其它条件，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3 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代理机构有关采购的规定。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者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同时投标。

2. 根据《焦作市财政局关于实施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度的通知》的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3. 供应商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虚假承诺。供应商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 投标费用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代理机构、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收取标准：执行《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

协[2023]002号文件计价规范计取，由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5. 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不组织标前答疑会。

6. 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6.1 供应商一旦获取了本磋商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对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均无异议。

6.2 供应商如认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竞争性磋商会开始后提出任何异议。

6.3 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二、磋商文件

7. 磋商文件构成

7.1 磋商文件是用以阐明磋商需求、磋商程序和合同格式等的规范性文件。磋商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4) 合同主要条款
- (5)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7.2 供应商收到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供应商发现任何页数和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的情形，应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如果供应商因未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7.3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

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4 供应商必须详阅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等。供应商若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性文件被拒绝接受或被视为无效。

8.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将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5日，可相应延长开标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或以更正、变更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的收受人。磋商文件公示期间对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不受上述限制。

8.2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8.3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评标时不予认可。

8.4 代理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性文件的截止时间5日前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或以更正、变更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的收受人。

三、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9. 要求

9.1 供应商登录“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9.2 供应商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性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性文件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

9.3 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为“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性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9.4 响应性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性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响应性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性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9.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9.6 供应商可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编制响应性文件。除了响应性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都要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字迹需清晰可认，响应性文件的目录需编序。响应性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9.7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的视为无效文件。本采购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人（供应商）行政公章，不包括专用章。

9.8 响应性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

9.9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响应性文件应对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供应商资格要求、技术服务要求、商务要求和响应性文件格式中对投标的要求），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10 任何对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性文件没有完全响应磋商文件的有效理由。

9.11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0. 响应性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0.1 响应性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关于投标计量单位，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0.4 本磋商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响应性文件由资格性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和其他材料三部分组成。具体内容和格式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12. 响应性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性文件，不得缺少、留空或私自更改任何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磋商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13. 投标报价

13.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供应商所报总价应包括其履行本项目合同（如果成交）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所投入的所有费用及相关税费、人工费及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13.2 供应商应按采购人提供的采购清单填报价格。填写的项目名称、项目特征描述、计量单位、采购数量必须与采购人提供的一致。

13.3 本项目报价应包含完成项目所需全部费用，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活动的等全部费用。

13.4 缩短供货安装期增加费用包含在本次报价中，由供应商自行考虑。

13.5 磋商单位报价应根据磋商文件及补充通知、采购人给出的采购清单等技术相关文件。

13.6 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

13.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3.7.1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信息

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为依据。其中企业的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判定依据为最近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企业从业人员总数判定依据为缴纳统筹人员总数。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4. 投标有效期

14.1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60日，响应性文件有效期短于规定期限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4.2 响应性文件响应时间应与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之日时间一致。

15.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盖章

15.1 响应文件应按第五章“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使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投标函**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5.2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响应性文件。除了响应性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都要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响应性文件的目录必须编序。响应性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15.3 响应性文件未按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的视为无效文件。本磋商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人（供应商）CA 印章。

15.4 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应证明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和数据，以及拟提供货物的详细描述。

15.5 响应文件以最终电子响应文件上传件为准。

15.6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四、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性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1 网上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未按要求加密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采购人不予受理。

16.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6.3 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联系。

17. 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性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

应性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7.2 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即从开标之时起）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补充、修改响应性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7.3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截止时间起（即从开标之时起）至响应有效期满前撤回响应性文件，供应商之间恶意串通而撤回响应文件的，将受到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理。

五、开标与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通过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平台进行远程不见面开标，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响应文件，远程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等。

18.2 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由于供应商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作为废标处理。

18.3 开标程序

18.3.1 本采购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响应截止时间到达后，各供应商按电子响应文件递交的顺序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将被视为放弃。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响应截止时间已到；
- （2）电子响应文件解密；
- （3）宣布响应文件开标顺序，电子开标信息并记录在案；
- （4）采购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5）开标结束。

18.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将拒绝其响应文件。

-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未按供应商须知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的。

19. 评标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评审专家 2 人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竞争性磋商小组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独立履行竞争性磋商小组职责。

20. 资格性审查

20.1 资格性检查。

磋商小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每个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合法、有效。

20.2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21. 符合性审查

21.1 对资格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性文件，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响应性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21.2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签署情况等)；
- (2) 响应性文件的完整性(内容是否齐全等)；
- (3) 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是否存在重大偏离等）。

以上符合性审查中内容任意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性文件为无效文件。

21.3 实质性响应的文件是指与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

21.4 重大偏离是指供应商所投标的范围、质量等明显不能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

或者实质上与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须经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1.5 如果响应性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供应商不得再对响应性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21.6 磋商小组审定响应性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性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1.7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性文件也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照无效处理（不再参加竞争性磋商）：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1.8 在评审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按照无效处理并依据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21.8.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互相混装的；

21.8.2 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委托代理人的；

21.8.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21.8.4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

21.8.5 竞争性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21.9 响应性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响应性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性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2. 本次磋商进行不少于 2 轮次报价

2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采购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iaozuo.gov.cnBidOpening/Hall/bidhall/dqhnjz/login.html> 供应商无需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开标结束后，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交易主体登录，在线参加答疑澄清、二轮报价或最终报价等。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性文件未解密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

22.2 供应商应当对竞争性磋商的每轮次报价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进行签章确认，在规定的时限（30 分钟内）以附件形式上传给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磋商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次报价为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最后报价，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23. 比较与评价

23.1 磋商小组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性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3.2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23.3 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23.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23.3.2 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与响应性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本须知 23 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23.3.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23.3.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23.3.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23.3.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23.3.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磋商小组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24. 评标方法和标准

24.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4.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1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4.3 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t$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t$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4.4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投标报价：20 分

(总分 100 分)		技术部分：65 分 综合部分：15 分
报价部分 (20分)	磋商报价评分标准 (20 分)	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20分。 2.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 (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 × 20，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不再价格扣除。
技术部分 (65分)	服务方案 (10分)	1. 对供应商提供的管理框架、队伍建设、运营机制、工作流程等方案编制合理、完整可行的得5分；方案基本科学、较为合理的得3分，方案较差、不完整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2. 供应商提供的安全防控、学生生活园区管理、劳动教育、学生自我管理机制等方案编制合理、完整可行的得5分；方案基本科学、较为合理的得3分，方案较差、不完整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学生综合素养提升方案 (10 分)	1. 以学生为中心，以学生生活园区为场景全面落实“养成教育”，全流程跟踪学生成长轨迹服务方案，方案编制合理、完整可行的得5分；方案基本科学、较为合理的得3分，方案较差、不完整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2. 运用信息化手段打造“开放、高效、智能”的学生生活园区场景下综合素养提升系统评价体系方案编制合理、完整可行，且提供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系统的相关截图的得5分；方案基本科学、较为合理，无截图的得3分，方案较差、不完整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校园安全管理方案 (10 分)	1. 供应商提供的学生生活园区的安全保障方案编制合理、完整可行的得5分；方案基本科学、较为合理的得3分，方案较差、不完整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2. 供应商提供的学生生活园区的安全秩序维护方案编制合理、完整可行的得5分；方案基本科学、较为合理的得3分，方案较差、

		不完整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处置方案 (10分)	1. 对供应商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进行比较和评价，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内容论述详细，完全贴合采购需求的得5分；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采购需求进行论述，或内容未包括具体细节的得3分；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内容不完整存在明显缺陷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2. 对供应商的突发事件处置方案进行比较和评价，突发事件处置方案内容论述详细，完全贴合采购需求的得5分；突发事件处置方案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采购需求进行论述，或内容未包括具体细节的得3分；突发事件处置方案内容不完整存在明显缺陷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团队配置 (5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团队人员的从业经验、职业水平进行评审，本项目人员配备合理，经验丰富的得5分，本项目人员配备较合理，经验较丰富的得3分，本项目人员配备一般，经验一般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培训方案 (5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学生培训体系、教官培训体系进行评审，体系完整具体得5分，一般得3分，较差得1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考核方案 (5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学生考核体系、教官考核体系进行评审，体系完整具体得5分，一般得3分，较差得1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服务承诺及优惠措施 (5分)	1. 供应商具有除针对本项目服务承诺的其他额外的有价值服务内容或实质性优惠条件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的，每有1条得1分，最多得2分，缺项得0分。 2. 供应商具有独立自主解决履约过程中所发生的意外伤亡事故和用工等纠纷，确保不出现任何劳资纠纷和不让采购人承担任何责任的承诺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3. 供应商具有妥善应对履约过程中内部劳资纠纷、盗窃事件、突发事件、群体性事件和突击性任务的发生，保证不影响合同履行质量承诺的，得1分，缺项得0分。

	服从采购人管理制度承诺 (5分)	结合采购人管理需求，有服从采购人管理制度承诺，制度编制合理、完整可行的得5分；制度编制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3分；制度不够清晰，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无方案，得0分。
综合部分 (15分)	业绩 (15分)	对所有供应商的相关业绩进行比较和评价。 此项评审旨在通过对供应商过往成功案例的考察，评估其对本项目实施难点的把控能力、项目实施的成熟度以及保证服务质量的可靠性。相关业绩是保障项目高质量交付、规避实施风险的重要依据。供应商应提供自2023年1月1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学生综合素养提升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真实有效的项目业绩得7.5分，最多得15分。每一份业绩需同时提供合同原件的扫描件及支付凭证、发票，未提供或提供不全者不得分；同一采购单位不同年度的业绩不重复计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标法，不采用最低价中标。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注：（1）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技术部分各评委打分汇总取算术平均值作为供应商的技术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5.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 25.1 磋商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 25.2 在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中标结果的活动中。
- 25.3 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开标之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时，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向供应商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

人员透露。在评标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25. 4 代理机构不向落选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响应性文件。

26. 废标条款

在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在投标、评标过程中，如有供应商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其他不正当行为；
-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最后）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符合《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的情形除外。

六、授予合同

27. 成交通知

27.1 成交结果将在竞争性磋商公告相关网站发布。

27.2 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由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成交供应商在发布成交公告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成交通知书的，供应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27.3 成交供应商凭《成交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 签订合同及合同的执行

28.1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领取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2 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

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8.3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各执一份。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报代理公司备案。

28.4 合同双方如违约，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中的规定执行。

七、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9.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9.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9.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监督部门。

八、质疑与投诉

30. 质疑与投诉

30.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在法定质疑期内向采购人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质疑。

30.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0.3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

日内提出。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7) 以上资料一式二份。

30.4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磋商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依法予以处罚。

30.5 采购人应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并作出答复，同时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方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相关权利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0.6 质疑处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30.7 质疑联系事项：

- (1) 供应商应以书面方式将质疑函送至采购人、代理公司；

- (2) 采购人：焦作技师学院

联系人：任钧营

电话：18300621772

联系地址：河南省焦作市山阳区丰收东路 2188 号

- (3) 代理公司：河南英格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文军、李思英

联系电话：0391-3557288、18003916828、13603892321

联系地址：河南省焦作市山阳区新城街道建设东路古楼北六号

30.8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督部门投诉。

30.9 质疑和投诉供应商需登陆《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

30.10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焦作技师学院学生综合素养提升服务项目
- 2. 为落实教育部办公厅教职成厅函(2022)23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中等职业学校校风学风建设专项行动的通知》,教办职成（2022）391 号《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加强中等职业学校校风学风建设专项行动的通知》，豫教工委（2024）122 号《中共河南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河南省教育厅 关于加强和改进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教育 and 德育工作的意见》等文件，有关深化“三全育人”改革,完善班主任(辅导员)+全员导师班级管理方式、班主任(辅导员)+宿管员(驻校教官)宿舍管理模式，明确学生管理职责与要求，推行“爱与陪伴”教育模式的内容要求。
- 3. 服务对象：焦作技师学院全体住校学生。
- 4. 服务区域：焦作技师学院学生生活园区。
- 5. 岗位职责：承担学生生活园区及校园安全秩序维护、学生综合素养提升工作，统筹安全、服务、育人三项核心职能。
- 6. 人员配置标准
共计 16 名驻校教官，男女比例 11 男 5 女；含项目经理 1 名、劳动实践周服务教官 1 名，学生生活园区常驻 14 名驻校教官。
- 7. 项目预期目标
全面落实素质教育，实施“爱与陪伴”教育模式，打造融合“三全育人”与“五育并举”、兼具实用性与创新性的育人实践路径。

二、商务要求

- 1.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周期一年，年度考核合格后可续签一年，最多续签二次。
- 2. 付款方式：每月学保处完成月度综合考核，考核合格后按季度结算。

三、技术要求

项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焦作技师学院学生综合	全面落实素质教育,实施“爱与陪伴”教育模式,	驻校教官（16 名）硬性条件：男女比例	服务周期一年

素养提升服务项目	推广高效融合“三全育人”与“五育并举”、实用性和创新性兼具的实践路径。 驻校教官 24 小时驻校，和学生吃住在一起，负责学生生活园区内全部住校学生的安全、服务与育人工作。确保学生安全，促进学生发展，协助打造学生自我管理机制。 13 项工作任务： 1. 安全防控 2. 强化日常 3. 劳动教育 4. 学生行为习惯养成 5. 学生生活园区管理 6. 国旗护卫队 7. 学生驻校教官 8. 学生生活园区文化 9. 特色活动 10. 智慧公寓 11. 心理健康 12. 学生自我管理机制打造 13. 其他工作	11 男 5 女；含项目经理 1 名、劳动实践周服务教官 1 名，学生生活园区常驻 14 名驻校教官。 1. 普通教官、劳动实践周教官中职学生管理经验不低于 6 个月，项目经理不低于 1 年。 2. 年龄不高于 45 岁，五官端正，无纹身，男身高≥ 1.7 米，女身高≥ 1.6 米。 3. 政治合格、无犯罪记录，具备中职学生矛盾处置能力。 4. 大学生退伍军人、警校毕业生优先；心理学专业、文字组织能力突出人员优先。 5. 24 小时驻校，与学生同吃同住。 6. 完全服从学校管理，具备中职学生管理、德育服务能力。 7. 综合能力要求：沟通协调、园区管理、身体健康、服务意识、活动组织能力达标。	
项目名称	岗位职责	人员要求及数量	合同履行期限

焦作技师学院学生综合素养提升服务项目	全面落实素质教育,实施“爱与陪伴”教育模式,推广高效融合“三全育人”与“五育并举”、实践路径。 驻校教官 24 小时驻校,和学生吃住在一起,负责学生生活园区内全部住校学生的安全、服务与育人工作。确保学生安全,促进学生发展,协助打造学生自我管理机制。 13 项工作任务: 1. 疫情防控 2. 强化日常 3. 劳动教育 4. 学生行为习惯养成 5. 学生生活园区管理 6. 国旗护卫队 7. 学生驻校教官 8. 学生生活园区文化 9. 特色活动 10. 智慧公寓 11. 心理健康 12. 学生自我管理机制打造 13. 其他工作	驻校教官(16 名)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1. 所有驻校教官及劳动实践周服务教官具有学校中职学生管理经验不低于陆个月,项目经理不低于壹年,大专以上学历用性和创新性兼具的实 2. 年龄不高于 45 岁,五官端正,无纹身,男身高不低于 1.7 米,女身高不低于 1.6 米。 3. 政治合格、无犯罪记录,责任心强、能很好处理应对中职学生管理工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4. 退伍军人、警校毕业生优先。 5. 需要 24 小时驻校,和学生吃住在一起。 6. 生的能力、具备做好中职学生服务与育人的能力 7. 专业技能与经验:沟通协调能力: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力,能够与学生、家长和其他教职工有效沟通。 - 学生生活园区管理经验:具有学生生活园区管理经验者优先,部分岗位可能要求宿管经验和学生管理经验。 - 身体素质:身体健康,能承担岗位工作,如需要入住学生生活园区等。服务意识:热爱工作,关心学生,有较强的服务意识和团队意识。 - 特定技能:部分岗位可能要求具有特定	服务周期 一年
---------------------------	--	--	--------------------

		的技能，如心理学专业优先，或需要具有较强的文字表达能力和语言交流能力等。组织能力：有一定的组织、沟通能力，能够按照学校规定对寄宿生进行管理。	
--	--	--	--

1. 服务标准

（1）驻校教官岗位管理要求

①岗位定位与分工机制

驻校教官归属中标服务企业管理，业务全程接受学校学保处统一领导、监督、考核。

时空分工边界：学生生活园区外、班主任不在校时段的学生管理工作以驻校教官为主，学校专项文件另行规定除外。

②人员准入硬性条件

工作经验：普通教官、劳动实践周教官中职学生管理经验 ≥ 6 个月；项目经理学生管理经验 ≥ 1 年。

外形年龄：年龄 ≤ 45 周岁，五官端正、无纹身；男性身高不低于1.7米，女性身高不低于1.6米。

政治背景：政治合格，无犯罪记录，具备处置中职学生各类矛盾问题的能力。

优先录用人群：大学生退伍军人、警校毕业生；心理学专业、文字表达、组织协调能力强人员优先。

驻校要求：24小时驻校，与学生同吃同住。

管理服从：完全服从学校统一管理，具备中职学生管理、德育服务工作能力。

综合素养：沟通协调、园区管理、身体素质、服务意识、活动组织能力全部达标。

③十三项核心工作实施细则

a、安全防控

全方位落实用水用电、消防、人员出入、高空抛物、校园欺凌、卫生防疫、财产防盗、网络诈骗、舆情信息安全防控；常态化开展安全教育、定期全域巡检、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应急演练、安全信息闭环上报。

b、强化日常管理

常态化落实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督查；

现场纠查学生不文明、违纪行为，同步开展行为养成教育；

负责升旗、大型集会学生列队、现场秩序维护；

完整收集学生严重违纪证据材料，为校方教育处置提供事实依据；

完成学校安排的各类突击专项检查；

协助组织后进学生素质拓展、跟踪转化教育；

值班期间全域校园巡查，及时制止各类学生违规行为；

突发事件严格按照学校应急预案处置，保护现场、防止事态扩大。

c、劳动教育

制定学生生活园区劳动教育实施方案、统一内务卫生标准（床铺整理、地面清扫、垃圾分类处理等）；

推行“学生为主、保洁为辅”园区清洁模式，经学校批准后组织全校劳动实践周；

专人负责劳动技能教学，树立学生劳动意识；

d、承担校园责任区清扫、日常巡查、校园礼仪接待工作。

e、学生行为习惯养成

建立完整园区管理制度、学生行为规范体系；遵循四项工作原则：尊重个体差异、自律与他律结合、营造优良园区风气、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生活方式；覆盖新生入学至毕业全周期，定期评估、整改优化园区风气。

f、学生生活园区管理

负责园区全天候安全、日常秩序管理；

园区公共区域垃圾清理、卫生保洁；

午休、晚休查铺考勤，规范晚归、夜不归宿登记管理；

及时响应学生求助，学生患病第一时间送校医室 / 医院并同步报备；

内务常态化检查评比，表扬优秀、督促落后学生整改；

水电、消防、公共设施登记、巡检、报修，管控水电浪费、违规用电行为；

配合住宿编排、床位调整、毕业生公物清点、损坏赔偿对接；

门禁 24 小时值守，落实晚出晚归持证登记，严禁异性进入对应楼栋；

实时掌握学生思想动态，出现异常、违纪情况书面上报职能部门；

严防打架斗殴、公物损毁等恶性事件，落实防火防盗全流程管控；

常态化落实学生手机统一管理；

依托智慧公寓系统实现学生行为量化考核，考核结果与学分挂钩，优化查房、安全、

卫生、文化全流程管理。

g、国旗护卫队管理

负责国旗班队员选拔、培养、日常管理；

承担校园常态化升国旗任务；

大型集会现场国旗护卫、秩序保障。

h、学生干部队伍管理

负责学生干部选拔、培养、日常使用；

配合学校开展军训辅助工作；

协同驻校教官开展日常学生管理工作。

i、学生生活园区文化建设

走廊文化阵地建设：统一配置印有学校 LOGO 的毛毡展示板，学生自主制作 A4 尺寸手工作品，内容涵盖专业知识、传统文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安全宣传等正能量内容；

建设六大原则：环保可复原、贴合专业、全部学生手工制作、学生可讲解作品内涵、定期更换（每两月/每学期）、便于装订归档入校史馆；

落地流程：宣传发动→单楼层试点验收→全校推广→定期评比表彰；

拓展创新技能工坊：利用园区公共空间开展设备维修、烹饪、编程等实操体验，搭建学生创意展示、小型创业实践平台。

j、特色育人活动

以活动育人、活动管理为核心，承接班级各类主题活动策划落地；组织毕业季等特色主题活动，增强学生母校归属感。

k、智慧公寓运维

配合校方智能硬件（智能门禁、监控、环境监测、能源管控、烟感、防欺凌对讲、心理智能系统）运维；开展设备使用培训、故障上报处理，提升园区安全、居住舒适度。

l、心理健康服务

利用展板、广播、新媒体常态化普及心理健康知识；园区配套智能心理咨询室、AI 心理设备，定期开展心理筛查，及时疏导、干预存在心理困扰的学生。

m、学生自我管理机制搭建

队伍专业化建设：优化教官招聘标准，定期开展消防、急救、礼仪培训，推行师徒结

对传帮带；依托考核系统建立教官激励机制；

管理专业化：摒弃传统物业粗放管理模式，打造兼具教育属性的专业化园区管理团队；

学生自治落地：成立园区自律管理委员会，设置楼长、层长、信息员层级岗位，完善培训、流程、考核机制，自主开展卫生、安全、文化建设，培育学生责任意识、协作能力。

n、其他工作

完成学校学保处及各职能部门交办的临时性、专项工作。

④教官授权与配套保障条款

a、校方授予教官管理权限

合理统筹学生课余时间开展教育管理；

合规范围内对学生开展教育惩戒（重大处置权限归校方）；

自主选拔、培养、管理学生自治队伍。

b、校企配套保障内容

校方免费提供教官宿舍、办公场地、电脑、打印机、对讲机等办公物资；

教官薪酬、社保、人事招聘、培训全部由中标服务企业承担；

男女分区管理：男生楼栋由男教官管理，女生楼栋由女教官管理；

教学日全体教官 24 小时驻校；周末、节假日安排教官 24 小时值班；寒暑假教官统一放假；

教官必须完全服从校方管理，履职失误造成损失、不良后果，校方有权向服务企业追责索赔。

⑤自我管理机制建设预期成效

a、分工清晰，班主任、社区教官各司其职、互补配合；

b、24 小时驻校值守，学生隐患前置预警、突发事件高效处置；

c、建成专业化园区管理队伍，搭建完整学生自治管理体系；

d、形成学校特色管理品牌，劳动实践、行为养成、礼仪接待等工作打造示范亮点；

e、浸润式育人模式沉淀为可持续传承的校园管理文化。

⑥项目综合预期效益

a、管理效益：学生管理质量提升、特色鲜明、安全保障全面强化，带动全校各项工作提质；

b、社会效益：提升人才培养与办学质量，树立省内中职示范标杆，扩大学校品牌影响力。

⑦岗位工作权责划分标准

a、时间边界：教师下班、课余、节假日学生管理工作由社区教官兜底；

b、空间边界：教室、实训室内学生管理由班主任负责，教室、实训室外园区管理以社区教官为主，学校专项安排除外；

c、工作内容：驻校教官聚焦生活习惯、安全、心理、劳动教育；班主任深耕学业、思想政治深度教育；

d、工作效能：班主任精力集中开展班级精细化育人工作。

⑧班主任与教官协同配合要求

a、认清协同价值，杜绝推诿扯皮、管理真空；

b、学保处统一统筹，班主任与教官定期互通学生情况，互相尊重、高效沟通；

c、班主任核心工作不变，聚焦学生学习、思政、心理教育，社区教官仅减轻班主任事务性管理压力。

（2）服务商刚性管理约束

本项目严禁整体分包、转包；

服务商需提前提交考核标准、学生事件处置方案，经校方审批后方可实施；

全体教官在校统一着装，言行符合教育工作者身份、为人师表；

严禁教官留存、添加异性学生社交账号，不得私自带学生外出、赠送礼品；

组织升旗、集会、军训教学时姿态端正、口令标准洪亮；

学生管理以思想疏导教育为主，严禁打骂、体罚、以罚代管；

每周固定召开工作例会，做好会议记录并存档备查；

服务期内教官人身安全、劳资纠纷全部由服务商自行处理，不得干扰学校正常教学秩序；

人员出现缺口需 1—2 周内补齐符合标准人员，逾期校方有权扣除对应服务费；

校方有权退回不合格教官，服务商须及时更换，不得影响园区管理；

服务期内服务商每年组织不少于 2 次全员专项培训；

每半年校方开展综合评价，未按期完成整改的，扣减对应服务费；

每半年开展园区公物盘点，非自然损耗产生的维修费用从服务费中扣除；

合同签订 7 日内未配齐全部合格人员，视为服务商违约，校方有权终止合同；
违反转包、人员管理约定，校方可直接终止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配合学校军训辅助工作，相关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3）项目落地验收标准

- ①人员到岗时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内完成全员培训并全部进驻校园；
②服务地点：焦作技师学院全校学生生活园区；
③验收要求：人员数量、资质全部达标，建立完整人员登记台账；项目验收时服务商移交全套人员、工作档案给校方留存。

（4）服务质量考核与费用挂钩规则

- ①由学校学保处每月开展综合考核，考核结果直接与月度服务费挂钩；
②月度考核得分 ≥ 80 分，全额支付当月服务费； $70 \leq \text{得分} \leq 79$ 分，支付 95% 服务费； $60 \leq \text{得分} \leq 69$ 分，支付 90% 服务费；得分 < 60 分，扣除当月全部服务费，校方有权启动服务商退出机制。

（5）服务人员驻校值守管理

①教学时段驻校要求

正常教学在校期间：全体驻校教官 24 小时驻校。

②周末及节假日值守要求

周六、周日、法定节假日：安排值班教官 24 小时在岗。

③寒暑假人员安排规则

寒暑假：全体驻校教官统一放假。

④人员动态调整管理

经校方同意后，服务商可增减教官人数，同步调整年度管理服务费。

（6）绩效考核管理办法

①教官队伍补充育人价值

对班主任岗位的补充作用

表 1 驻校教官与班主任工作对比表

对 比 维度	班主任（校内原有岗位）	驻校教官（新增服务 岗位）	互补协同成效
-----------	-------------	------------------	--------

对 比 维度	班主任（校内原有岗位）	驻校教官（新增服务 岗位）	互补协同成效
工 作 场域	办公室、教室、校内教学 区域	学生生活园区、校 园公共生活空间	实现教学区、生活区育人空 间全覆盖
工 作 模 式	阶段性、重点危机处置	常态化、浸润式、 前置风险排查	及时发现班主任难以察觉 的学生细微问题
工 作 焦 点	思想理论、学业、就业、 重大学生事件	生活适应、行为习 惯、情绪波动	打通生活思政育人渠道，作 为思政工作毛细血管
信 息 角 色	统筹决策、深度干预处 置	一线隐患预警、基 础信息采集	提前化解学生矛盾、心理问 题，避免小事恶化

补充定位：班主任为班级育人“指挥官”，驻校教官为一线“侦察兵”，教官提供学

对 比 维度	传统宿管 （校内原有岗位）	社区服务教官 （新增服务岗位）	互补协同成效
-----------	------------------	--------------------	--------

生基础信息，班主任开展精准深度教育。

对传统宿管岗位的补充作用

表 2 驻校教官与传统宿管工作对比表

核 心 职能	物业保障、基础秩序 维护（侧重管物）	成长指导、关系调和、园区 文化建设（侧重育人）	同步完善园区硬件保 障与软性德育环境
师 生 关系	管理与被管理约束关系	陪伴引导、平等伙伴关系	构建和谐、信任的师 生相处氛围
工 作 手 段	例行检查、登记、设 施报修	谈心谈话、主题活动、人文 关怀赋能	将刚性管理条例转化 为温情育人手段

补充定位：传统宿管负责园区硬件安全整洁，社区教官负责园区德育、文化建设，二者相辅相成。

对全校三全育人体系的支撑作用

粘合思政教育与日常生活，将宏观育人目标转化为园区细微实践；

打通教学区与生活区，实现学生全天候育人覆盖；

联动学校与家庭，为家校沟通提供学生一线真实情况，辅助家长开展家庭教育。

②多岗位协同工作格局

驻校教官：生活导师、学生成长伙伴、风险预警员、活动组织者；负责日常观察、情绪疏导、活动落地、隐患上报；

班主任：思政教育负责人、重大事件决策者、校内资源协调人；依托教官反馈信息开展深度教育、制定班级育人方案；

宿管后勤人员：园区物业、安全保障岗；负责设施运维、基础环境卫生保障。

③考核实施完整方案

a、考核基础说明

考核目的：规范教官履职，提升园区安全管理与综合育人实效；

考核对象：全体驻校教官、中标服务企业；

考核原则：客观公正、实绩优先、育人导向、定量定性相结合、过程结果并重；

考核周期：月度基础考核、季度综合评估、年度总评；月度考核直接关联当月服务费，

年度总评作为合同续签核心依据。

b、百分制 KPI 考核指标体系

总分 100 分，设置四大考核维度：

维度 A：基础服务工作（权重 20%）

园区巡查与台账记录（10 分）：巡查频次、设施报修及时率、工作日志完整规范度；
数据来源：巡更系统、台账抽查；

学生日常事务处理（10 分）：钥匙借用、物品寄存等事务零差错、零有效投诉；数据
来源：事务系统、投诉核查记录。

维度 B：育人工作实效（权重 40%）

学生关系与信息掌握（15 分）：熟知分管楼栋学生姓名、班级、专业；建立困难、心
理困扰学生动态台账；数据来源：突击抽查、学生访谈、档案检查；

五育并举主题活动组织（15 分）：每学期至少组织 1-2 场社区特色活动，留存方案、
宣传、总结、参与名单；数据来源：活动全套资料；

危机预警与初步干预（10 分）：及时发现、上报学生纠纷、心理、安全隐患，处置流
程规范；数据来源：预警报告、班主任/学保处核实记录。

维度 C：学生满意度评价（权重 20%）

季度匿名满意度问卷调查（10 分）；数据来源：校方季度问卷；

投诉与表彰记录（10 分）：有效投诉 1 次扣 1 分，书面表扬 1 次加 1 分；数据来
源：学保处投诉渠道、表扬材料。

维度 D：协同配合与工作创新（权重 20%）

跨岗位协同配合（10 分）：配合班主任、安保及各部门工作，按时参会、信息传递及
时；数据来源：部门评价、会议签到记录；

工作创新与特色项目（10 分）：打造特色楼层、学生自治品牌等可复制创新工作；数
据来源：项目方案、成果报告。

c、考核执行流程

数据归集：每月末学保处依托巡更系统、台账、问卷、事件记录汇总全部考核数据；

月度打分：形成《月度绩效考核表》，同步反馈服务商项目经理；

绩效面谈：服务商针对低分人员开展面谈，制定整改提升方案；

季度/年度评定：年度总评得分取全年月度平均分，叠加年度满意度综合评定。

d、考核结果应用规则

服务费结算约束

月度得分 ≥ 80 分：全额支付当月服务费；
70 分 $\leq$ 得分 ≤ 79 分：支付 95% 服务费；
60 分 $\leq$ 得分 ≤ 69 分：支付 90% 服务费；
得分 < 60 分：扣除当月全部服务费，校方有权启动服务商退出机制。

人员薪酬激励

服务商必须将校方月度考核结果与教官绩效工资、奖金直接挂钩；年度优秀教官由学校统一表彰。

合同续签判定

服务商年度整体考核成绩为合同续签核心判定标准。

培训与人员更换

共性问题由学保处组织专项培训；连续考核不合格教官，服务商限期更换。

e、考核方案核心逻辑

将软性德育育人工作转化为可量化、可核查硬性指标，通过服务费、人员薪酬双向约束，推动服务团队从单一园区管理转向立德树人，保障学校“三全育人”落地见效。

四、供应商所报总价应包括其履行本项目合同（如果成交）所需的所有费用及相关税费、人工费及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项目名称

合

同

甲 方：

法人名称：

学校地址：

乙 方：

法人名称：

公司地址：

为落实教育部办公厅教职成厅函(2022)23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中等职业学校校风学风建设专项行动的通知》，教办职成（2022）391号《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加强中等职业学校校风学风建设专项行动的通知》，豫教工委（2024）122号《中共河南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河南省教育厅 关于加强和改进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和德育工作的意见》等文件，有关深化“三全育人”改革,完善班主任(辅导员)+全员导师班级管理方式、班主任(辅导员)+宿管员(教官)宿舍管理模式，明确学生管理职责与要求，探索“爱与陪伴”教育模式的内容要求，根据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结果，甲乙双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本项目服务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合作期限

双方同意乙方派驻_____名驻校教官，_____名宿舍管理员，协助甲方对全体住校学生进行学生管理，培养学生自主管理能力，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合作期限自_____。

第二条 服务要求

依据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来写。

第三条 服务费用及乙方账户

合同期限内甲方全年向乙方支付管理服务费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支付方式：每月学保处完成月度综合考核，考核合格后按季度结算。

公司名称：

开 户 行:

乙方账号:

信用代码: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派驻人员职责范围内的工作情况进行监督和考核,有权通过项目负责人提出工作意见或建议,有权就学校阶段性中心工作的配合事宜通过项目负责人对派驻人员进行统一调配使用,有权针对派驻人员违规违纪以及渎职或不作为情况建议乙方进行处理整改或调换新的人员。

2. 乙方人员不得打骂、体罚学生,每发生一次扣除管理费1000元,情节严重的交有关部门处理。乙方人员在校园里严禁抽烟,教职员工发现或学生举报,每发现一次扣除管理费200元。

3. 乙方人员工作日和周六周日、节假日值班人员不得饮酒,凡违反者每人次扣管理费500元,饮酒后出现打骂体罚学生或与师生发生冲突者,每人次扣管理费3000元,情节严重的交有关部门处理。

4. 乙方人员违规违纪、与异性学生有暧昧关系或者恋爱关系以及渎职或不作为情况,甲方有权建议乙方进行处理整改或另换新的工作人员,并视情况每次扣除管理费100元至1000元,情节严重的移交相关部门处理,而且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如不能及时整改,甲方有权解除此合同。

5. 号召教职工尊重乙方人员,并积极配合支持乙方人员工作,教育学生像热爱老师一样热爱乙方人员并配合乙方人员的服务,确保学校老师及学校相关部门给予积极配合和全力协助,减少人为因素的干扰。

6. 甲方免费提供乙方人员的基本办公用品、住宿条件,甲方应为派驻人员工作提供后勤保障。为了便于驻校教官管理,驻校教官的寝室需要在学生宿舍楼每栋的进出口处。甲方需要为乙方派驻驻校教官免费提供:每人1个办公位置以及便于服务人员开会的会议室(需要每天早中晚三次会议)、日常办公用品等。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以服务教育教学、服务学生为宗旨,抓好队伍自身建设、做好派驻人员的教育、管理、检查,做好派驻人员的学习培训,督导派驻人员做好驻校管理服务,做好军事化管理工作。

2. 尊重学校领导和老师，爱护学生，抓好派驻人员的作风建设，教育派驻人员讲究工作方式方法，实行文明管理和人性化施教，坚决杜绝打骂体罚学生，不和学生发生冲突，不引起家校矛盾。

3. 规范派驻人员和学生生活方式及行为方式，抓好宿舍卫生、安全的管理，注重学生良好生活习惯和行为习惯的养成教育。

4. 及时向学校领导报告工作，认真听取学校领导的意见，遵守学校规章制度，认真配合学校相关部门，不折不扣地完成职责范围内的工作，达到学校满意，学生满意，家长满意。

5. 如实提供派驻人员的身份信息，无特殊情况中途不得随意变动。

6. 经过学校授权学生生活驻校教官享有以下权力

(1) 学生时间的支配权（合理、方便学生生活驻校教官管理的时间支配）

(2) 对学生合理、合规、合法的惩戒权（校方不授权的处理权除外）

(3) 对学生宿舍自律会成员的选拔、培养、使用权

第六条 考核办法

1. 绩效考核办法

（1）考核目的

为确保驻校教官在24小时学生生活园区管理工作中能够高效、规范地履行职责, 进一步提升学生生活园区的安全管理水平, 保障学生的身心健康和财产安全, 特制定本年度第二课堂育人效能提升项目考核方案通过科学、系统考核, 激励驻校教官不断提升自身素质和工作能力, 为师生营造安全、和谐、有序的生活环境。

（2）考核对象

本考核方案适用于全体服务人员。

（3）考核原则:

坚持客观公正、注重实绩、育人导向、持续改进的原则。实行定量与定性相结合, 过程与结果相结合, 学校考核与学生评议相结合的多维度考核。

（4）考核周期

分为月度考核、季度评估和年度总评。月度考核侧重于基础工作, 年度总评与合同续签、服务费支付挂钩。

（5）考核内容与指标体系

考核采用关键绩效指标（KPI）形式，总分100分，由以下四个维度构成：

维度	权重	核心指标 (KPI)	考核细则与数据来源
A. 基础服务工作	20%	A1. 园区巡查与台账记录 (10分)	每日巡查次数、公共设施报修及时率、工作日志记录的完整性与规范性。（数据来源：巡更系统数据、工作台账抽查）
		A2. 学生事务处理 (10分)	钥匙借用、物品寄存等日常事务处理准确率100%，0投诉。（数据来源：事务处理系统记录、投诉核查）
B. 育人工作实效	40%	B1. 学生关系与信息掌握 (15分)	能叫出所辖楼栋大部分学生的姓名、专业、班级。掌握重点关注学生（如学业困难、经济困难、心理困扰）的基本情况，并建立动态档案。（数据来源：突击抽查、学生访谈、档案检查）
		B2. 五育并举活动组织 (15分)	每学期至少组织1-2小型社区活动（如读书会、节日晚会、体育比赛、劳动实践）。要求有方案、有宣传、有总结、有参与度数据。（数据来源：活动方案、图文总结、参与学生名单）
		B3. 危机预警与干预 (10分)	能及时发现并初步处理学生纠纷、心理危机、安全隐患等苗头性问题，并按规定流程第一时间上报。（数据来源：预警报告记录、班主任/学保处核实）
C. 学生满意度	20%	C1. 满意度问卷调查 (10分)	每季度由学校组织匿名问卷调查，内容涵盖驻校教官亲和度、工作效率、问题解决能力、活动吸引力等。（数据来源：第三方问卷数据）
		C2. 投诉与表扬 (10分)	每发生一次经核实的有效投诉扣1分；收到学生书面或实质性表扬每次加1分。（数据来源：学保处投诉渠道、表扬信/锦旗等）

D. 协同与创新	20%	D1. 协同工作配合度（10分）	与班主任、安保部门协同流畅，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相关会议和培训，信息传达及时准确。（数据来源：班主任/相关部门评价、会议签到记录）
		D2. 工作创新与特色项目（10分）	能结合楼栋特点，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形成可推广的特色工作法或品牌项目（如创立“朋辈导师团”、“特色文化楼层”）。（数据来源：项目方案与成果报告）

5、考核流程与实施

由学校学保处具体实施考核。

数据收集：每月末，考核小组根据上述KPI指标，从各数据来源系统收集信息。

月度考核：考核小组根据数据对整体服务进行打分，形成《月度绩效考核表》，反馈给驻校教官本人及其所属服务单位项目经理。

面谈与反馈：项目经理需根据考核结果不定期与服务人员进行绩效面谈，肯定成绩，指出不足，并制定改进计划（PDCA）。

季度/年度评定：年度总评得分取各月度考核的平均分，并结合年度满意度调查结果进行综合评定。

6、考核结果应用

考核结果与以下方面直接挂钩，确保激励与约束并存：

服务费支付（最强约束）

将考核结果折算成服务费支付系数。

示例：考核得分 ≥ 80 分，支付合同约定100%服务费；79-70分，支付95%；69-60分，支付90%； < 60 分，则扣除当月或当期全部服务费，并可启动中标单位退出机制。

薪酬与激励：

要求服务单位必须将学校的考核结果与服务人员的个人绩效工资、奖金直接挂钩。优秀服务人员应获得物质和精神奖励。

评优与续约：

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的驻校教官，由学校予以表彰。

服务单位的合同续签，严重依赖于其派驻驻校教官队伍考核成绩。

培训与改进：

对考核中发现的共性问题，由学保处组织专项培训。

对考核不合格的驻校教官，由服务单位负责限期整改或更换人员。

总结：

此考核办法的核心是将“软性”的育人要求转化为“硬性”的、可量化的数据指标，并通过对服务费、个人薪酬的强关联，形成有效的管理闭环。它驱使服务单位和服务人员个人必须将工作重心从“看门扫地”彻底转向“立德树人”，从而确保学校“三全育人”的战略投资能获得实实在在的回报。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未按时足额拨付管理费用影响派驻人员正常开展工作，责任由甲方承担。

2、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因存在意见看法不同或任何一方不能履约，另一方需提前一个月提出解约方案。

第八条 争议解决

本协议履行期间，如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相互尊重、相互理解、相互体谅、珍惜友谊、保障学生权益的原则，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达不成一致，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或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协议终止

本合同期满终止。乙方服务经甲方考核合格，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续签一年或者两年。

第十条 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定补充合同。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注：供应商可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制作响应性文件，并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性文件的评价。

响应性文件内容

项 目	评审内容	格式	装订顺序
响应性文件的封面及目录	响应性文件的封面	格式 1	1-1
	响响应性文件的目录	格式 2	1-2
项 目	资格性及其他审核内容	格式	装订顺序
资格性证明材料	焦作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格式 3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格式 4	2-2
	供应商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自拟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型企业生产场地为同一地址的，销售型企业之间股东有关联的，一律视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出资人信息查询网页截图证明【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自拟	2-4
	能按照要求在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完成相关人员的培训并进驻学校（提供承诺函）；	自拟	2-5
	项目实施工作必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不准整体分包、转包（提供承诺函）；	自拟	2-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格式 5	2-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格式 6	2-8
	监狱企业证明（如是）	格式 7	2-9
	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自拟	2-10
项 目	符合性及其他审核内容	格式	装订顺序

符合性证明材料	投标函及投标承诺函	格式 8	3-1
	保证金承诺函	格式 9	3-2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格式 10	3-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格式 11	3-4
	第一轮报价表	格式 12	3-5
	第一轮报价明细表	格式 13	3-6
	技术响应表	格式 14	3-7
	商务响应表	格式 15	3-8
	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签署情况等)	/	/
	响应性文件的完整性(内容是否齐全等)	/	/
	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是否存在重大偏离)等)。	/	/
项 目	其他材料	格式	装订顺序
其他材料	磋商文件要求的以及评分办法的资料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其他相关资料	自拟	4-1

重要提示:

1. 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除需要供应商填报或有特殊说明外,均须提供该材料的复印件。
2.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性文件时,对于给定格式的文件内容,必须按照给定的标准格式进行填报;对于没有给定标准格式的文件内容,可以自行设计。

格式 1

封 面

_____（项目名称）

响 应 性 文 件

项目编号：

供 应 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地 址：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2

目 录

资格性证明材料

1.1 焦作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所在页码

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所在页码

.....

符合性证明材料

2.1 投标函所在页码

.....

2.X 商务响应表.....所在页码

其他材料

3.1.....

格式3

焦作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_____

日期：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格式 4-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出具此证明书）

_____同志，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任_____职务。

特此证明。

附：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4-2

授权委托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出具此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授权_____（被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委托人的委托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及合同的执行，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人：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被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此处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年 月 日

格式 5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 1、中小企业的需提供此声明，否则不予认可。
- 2、非小型、微型企业无需填写、递交该声明。
-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4、本项目的物所属行业：教育服务。

格式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填写、递交该声明。

格式 7

监狱企业证明（如是）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8-1

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进行报价，按合同约定承担实施和完成。
2. 我方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
 -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作。
 - （3）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5.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包括隐瞒），我方承诺，如存在虚假投标行为，我方自愿按有关规定承担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格式 8-2

投标承诺函

市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主管部门：

本单位自愿作出如下承诺：

本单位在此次招标投标活动中，如有投标截止后撤销响应性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行为，承诺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限内补交投标保证金、承担行业监督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

授权委托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联系电话：

企业公章：

法人签字或盖章：

格式9

保证金承诺书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_____项目（项目编号：）的供应商，现郑重承诺如下：

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自愿向采购人缴纳应缴的投标保证金_____元（具体金额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由采购人没收，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放弃对此提出的任何异议和权利：

- （1）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或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如我公司中标，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我公司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我公司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10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营业执照号						
税务登记证号						
组织机构代码证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1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单位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承诺人（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12

第 一 轮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总价（小写）：	
磋商总价（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备注：所有价格均应为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投标价格包括所有磋商范围内的全部费用（均为含税价）。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13

第一轮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计金额 （元）
1				服务周期 一年，年度 考核合格 后可续签 一年，最多 续签二次。	符合采购人 及招标文件 中要求	1	项		
..									
.									
总计：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14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			

注：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15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			

注：1、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2、供应商必须完全响应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第_____轮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总价（小写）：	
磋商总价（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备注：所有价格均应为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投标价格包括所有磋商范围内的全部费用（均为含税价）。

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_____轮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 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合同履行 期限)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金额 (元)
1				服务周期一 年, 年度考 核合格后可 续签一年, 最多续签二 次。	符合采购人 及招标文件 中要求	1	项		
..									
.									
总合计: 大写: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